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智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的决定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北京智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最近一任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处罚处理	受到全国股转公司公开谴责	否
2	信息披露	公司无法或拒绝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北京智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2022] 22 号）

收到日期：2022 年 1 月 28 日

生效日期：2022 年 1 月 26 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北京智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雪松，时任董事长、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

2、违规事实情况

挂牌公司被全国股转公司驳回终止挂牌申请后，未在 2021 年 8 月 31 日前披露 2021 年中期报告。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

个月), 仍未补充披露。

此外, 在终止挂牌审核期间, 挂牌公司也未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挂牌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 1.4 条、第 1.5 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20 年 1 月 3 日发布, 股转系统公告(2020)2 号, 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第十三条的规定, 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任雪松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 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 违反了《业务规则》第 1.4 条、第 1.5 条和《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

3、处罚依据及结果

根据《业务规则》第 6.2 条、第 6.3 条和《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八条、第六十九条的规定, 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

给予北京智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 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给予任雪松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 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公司股票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主办券商提示

公司股票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智华信存在可能被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东北证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智华信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黄爱京，13691070276。

东北证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刘玉先，010-68573137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7日